

##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2年8月26日在子公司亚航科技东区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其中董事浦俭英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。会议由董事长周福海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7）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；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二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8）详见同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。

公司主营高性能铝挤压材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原铝为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

原材料，公司长期以来保持按客户订单组织生产的模式和执行“铝锭价格+加工费”的产品销售定价原则，其中，铝锭价格一般参照结算月上海有色现货交易所A00铝锭现货交易高价与低价的月度平均价确定。由于近年来原铝市场价格波动较大，为锁定产品销售价格和产品成本，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，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，业务期间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，公司业务期间占用期货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（含5,000万元，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9）详见同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；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30日